云南师范大学
YUNNAN NORMAL UNIVERSITY

◆ 国立西南联合大学在昆明唯一遗脉
◆ 云南省人民政府和教育部共建高校
◆ 国家中西部高校基础能力建设工程百所重点建设大学
◆ 云南省唯一的省属重点师范大学
◆ 教育部本科教学水平评估优秀高校
◆ 全国毕业生就业典型经验高校50强

2018年招生简章

学校简介

云南师范大学是一所历史悠久、传统优良的省属重点师范大学，是教育部和云南省人民政府“省部共建”高校、国家中西部基础能力提升工程重点建设百所高校之一。

1937年抗战爆发后，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南开大学迁至昆明合组国立西南联合大学，下设文学院、理学院、工学院、法商学院、师范学院。抗战胜利后，1946年组成联大的三校复员北返，师范学院整建制留在昆明独立办学，定名国立昆明师范学院，1950年改名昆明师范学院，1984年更名为云南师范大学。历经80年的更迭发展，已为国家培养各级各类人才20余万人，被誉为“红土高原上的教师摇篮”。

学校占地面积3300亩，下设22个学院，2个独立学院，27所附属和合作办学的中小学、幼儿园。学校拥有国家太阳能热水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云南旅游产业研究院、中国–老挝可再生能源联合实验室、教育部重点实验室、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中国西南对外开放与边疆安全中心等在内的科研机构40余个。建设有首批云南省特色新型智库培育单位。学校有全日制博士、硕士研究生和本科生30000余人，成人继续教育学生18000余人；图书馆藏书资料330余万册，是中国高等教育文献保障系统云南文献信息服务中心建设单位，建有“万兆主干”的新一代“数字校园”。《云南师范大学学报·哲社版》进入全国高校文科学报30强之列，为CSSCI来源期刊、中文核心期刊、中国人文社会科学核心期刊；《云南师范大学学报·自然科学版》为中国科技核心期刊；在全国大学学报中首创《云南师范大学学报·对外汉语教学与研究版》，综合影响因子在全国同类期刊中排名30位，为“全国高校优秀社科期刊”。

学校有文、史、哲、法、教、管、理、工、经济、艺术、农学11大学科门类，形成多学科协调发展的学科与专业格局，在2016年教育部第四轮学科评估中有15个学科进入排行榜，其中地理学为B+，进入前20%行列，教育学为B–，进入前40%行列。现有93个本科专业，拥有17个省级重点学科，2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4个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1种专业博士学位授权点，28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16种专业硕士学位授权点，是全国首批招收和培养汉语国际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24所试点高校之一。

学校通过在教师教育、人才培养模式、课程体系、学分制、教学内容、教学方法等方面的改革和创新，完成了由传统的师范教育向现代教师教育、由传统师范院校向以教师教育为特色的高水平大学的转型。学校获得包括国家级教学成果一等奖在内的国家级、省级教学成果奖76项；拥有国家级教学团队、国家级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国家教育体制改革试点项目、国家级特色专业、国家级专业综合改革试点、国家级精品课程、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国家级双语教学示范课程、国家级教学名师、教育部创新团队、教师队伍建设示范项目等，共有99项国家“质量工程”建设项目，实现国家教学质量工程全覆盖，在全国首创云南纪检监察学院，成立云南研究院，并牵头全省14所师范类高校加盟成立云南高校教师教育联盟；是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高校，先后获得“全国普通高等学校优秀教务处”“全国高等学校招生工作先进集体”“全国普通高校成人高等教育先进单位”“全国毕业生就业典型经验高校”等荣誉，毕业生就业工作进入全国高校50强、地方本科院校10强。在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中获得优秀。

学校建有国家太阳能质检中心、中国–老挝可再生能源联合实验室2个国家级平台，教育部重点实验室、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云南省重点实验室、云南省工程中心、云南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基地等省部级科研平台及基地40余个，教育部创新团队、云南省科技创新团队、云南省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团队等省部级创新团队16个。有中国西南地缘环境与边疆发展协同创新中心、西南地区可再生能源研究与开发协同创新中心2个省级协同创新中心，有中国西南对外开放与边疆安全研究中心1个云南省重点培育新型智库，有云南教育决策咨询智库、中国西南周边地缘环境与“一带一路”建设研究智库2个云南高校新型智库。2011–2017年，学校共获各级各类科研项目1918项，科研经费7.67亿元；新增国家自然科学基金233项，国家社会科学基金101项，含国家科技支撑计划、国家科技惠民计划、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招标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特别委托项目等国家级重大（点）项目17项；教师共出版著作674部，其中A类出版社190部；共发表论文13988篇，其中三大检索收录论文1475篇，CSSCI论文1088篇；共获203项科研成果奖，其中参与完成获得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1项、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人文社会科学）3项（二等奖1项，三等奖2项）、云南省科学技术奖12项（二等奖3项，三等奖9项）、云南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163项（一等奖8项、二等奖30项、三等奖125项）；共获授权专利178项，软件著作权登记142项，3项国家标准获得国家标准委立项。

学校现有教职工2400余人，高级职称820人，其中有教育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万人计划领军人才、国家突出贡献专家、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中国科学院“百人计划”、国家级教学名师、教育部高校青年教师奖、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培养计划”入选者、中科院“西部之光”项目培养计划人才、全国最美共产党员、全国模范教师、全国优秀教师、全国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与建设工程主要专家等一批专家学者。诺贝尔奖获得者杨振宁，中科院院士杨乐、郭柏灵、戴汝为、欧阳自远，英国皇家工程院院士、剑桥大学教授阿马拉通加，诺贝尔经济学奖得主、英国社会科学院院士皮萨里德斯，美国《纽约时报》前总编、普利策奖评审委员会前任主席西默·托平，世界著名未来学家约翰·奈斯比特博士，著名经济学家吴敬琏等40余个国家和地区的等近百名知名专家被聘为学校名誉教授、客座教授或兼职教授。

学校是一所开放的、有着国际化视野的现代大学，先后被教育部和国家汉办确定为支持周边国家汉语教学的10所重点大学之一、国务院台办“国立西南联大旧址”海峡两岸交流基地、国务院侨办华文教育基地、国家汉语国际推广师资培训基地、中国对东南亚国家进行汉语师资培训的基地、国家首批赴海外承办孔子学院的大学、享受中国政府奖学金和孔子学院奖学金留学生接收院校、全国首批来华留学示范基地、教育部出国留学培训与研究中心、国家HSK考试和汉语作为第二外语教学能力资格考点和具有对港澳台招生权的高校。学校在国外建立了1所孔子学院、3个孔子课堂、6个中国语言文化中心，与英国、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新西兰以及港澳台等6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160余所国外大学和科研机构进行合作交流，获得国务院侨办第一个省部共建“云南华文学院”，累计招收80余个国家的留学生16000余人次，是云南省在校留学生人数最多的高校之一。

学校先后被中共中央、国务院、教育部、全国总工会、共青团中央等授予全国先进基层党组织、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教育系统先进集体、依法治校示范校、工人先锋号、五四红旗团委、毕业生就业典型经验高校、“国培计划”示范性培训单位、高校校园文化建设优秀成果一等奖单位；荣获云南省第一个全国大学生“挑战杯”课外科技作品竞赛特等奖，在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全国大学生演讲比赛、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全国师范生教学技能大赛中多次获特等奖、一等奖；先后获云南省基层党建示范点、云南省学习型党组织建设示范点、省委创先争优先进基层党组织、云南省理论阵地管理建设示范点。学校的班级、社团和个人也涌现出一批全国先进班集体标兵，全国“学习雷锋”先进集体，全国高校优秀学生社团，全国“小平科技创新团队”、CUBA中国大学生女子篮球联赛前8强以及在雅典、北京、伦敦奥运会和残奥会上获得金、银、铜奖牌的运动员。

在新的历史发展阶段，学校将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核心，以一流学科建设为主线，主动服务云南跨越发展，当好云南教师教育改革创新先锋，加快建设教师教育为特色的高水平大学。

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相关法律和教育部有关文件规定，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章程。

第二条 学校招生工作全面贯彻教育部有关文件精神，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全面考核考生德、智、体、美，择优录取，招生全程接受纪检监察、考生、家长及社会各界的监督。

第三条 学校全称：云南师范大学。国标代码：10681。

第四条 校区设置：学校共有两个校区，分别为呈贡主校区（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区聚贤街768号，邮政编码：650500）、一二·一西南联大校区（地址：云南省昆明市一二·一大街298号，邮政编码：650092）。

第五条 办学层次：学校具有招收博士、硕士、本科等多层次的学历教育资格。

第六条 办学类型：国家公办、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是教育部与云南省共同建设的重点师范大学。

第七条 学习形式：全日制本科，基本学制为四年。

第八条 颁发证书：在学校规定的学习年限内达到所学专业毕业要求者，颁发云南师范大学本科毕业证书；符合学位授予条件者，颁发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学士学位证书。

第二章 组织机构及职责

第九条 学校根据教育部、教育厅及云南省招生考试院相关要求，组建招生委员会,成立招生录取工作领导小组。

招生委员会由校长担任主任，分管招生工作副校长、纪委书记任副主任，成员由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及教师代表、校友代表、学生代表组成。招生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根据教育部、各招生省份招生主管部门有关招生政策和规定，审议学校招生政策、招生计划和工作方案，定期听取工作汇报，决策招生工作中的重大事项，对各类招生工作的全过程进行监督检查。

招生录取工作领导小组由校长担任组长，分管招生工作副校长、纪委书记任副组长，成员由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及各学院主管招生工作领导组成。领导小组的主要职责是：全面负责我校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录取工作，下设招生监察办公室（设在监察审计处）和招生办公室（设在招生处），负责招生监察和招生录取工作。

第十条 云南师范大学招生工作在招生监察办公室的监督下进行。

第十一条 招生办公室作为学校的常设工作机构，负责学校本科生招生的日常工作，由学校招生处具体实施。其职责是：

1.严格执行教育部有关招生工作的政策及各省（区、市）招生委员会的补充规定和实施细则，制定学校招生工作章程；

2.按照教育部及云南省教育厅核准的年度招生计划及有关规定编制分省分专业招生计划；

3.开展招生宣传、咨询等服务工作，实事求是地向考生和家长介绍本校情况和招生政策；

4.客观、公正地完成招生录取工作，并负责协调和处理录取工作中遇到的各种问题；

5.完成教育主管部门和学校交办的其他工作。

第三章　招生计划

第十二条 我校在各省招生计划及专业以当地省级招生管理部门公布的为准，专业介绍请通过我校招生处网站查询（http://zsc.ynnu.edu.cn）。

第十三条 招生计划分配原则及办法：按照教育部分省分专业招生计划编制工作要求及云南省教育厅对各省（区、市）招生计划规模统筹安排，我校分省分专业计划根据各省（区、市）生源情况、经济社会发展需求、毕业生就业质量等因素综合考虑制定。

第十四条 预留计划及使用原则：我校预留计划不超过本科招生计划总数的1%，用于均衡各省（区、市）生源质量。

第四章　录取规则

第十五条 我校实行分数优先的录取原则，按照考生的投档分数（含政策性加分）和报考志愿安排专业，各专业志愿之间无分数级差。具体录取方式为：在同一投档批次内，将投档至我校的考生按投档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序，按分数优先的原则依次录取。对单个考生而言，先录取第一专业志愿，当分数未达到第一专业志愿录取分数线时，则看是否达到第二专业志愿录取分数线，依此类推直至录取到最后一个专业志愿。成绩达不到所填报专业志愿但服从专业调剂的考生，调录到未满额的专业。成绩达不到所填报专业志愿且不服从专业调剂的考生，作退档处理。

第十六条 考生投档成绩相同时，优先录取高考成绩（不含政策性加分）高者；若考生高考成绩（不含政策性加分）也相同时，依次按语文、数学、外语、综合成绩高者优先录取。

第十七条 我校认可生源所在省（区、市）的政策性加分；对符合降分条件考生，按生源所在省（区、市）的统一规定执行。

第十八条 我校云南华文学院的所有专业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华侨子女、归侨侨眷子女考生。

第十九条 我校数学学院的数学类、统计学类专业要求考生数学单科成绩达到80分及以上。

第二十条 我校“音乐学”、“音乐与舞蹈学类：含舞蹈学（师范）、舞蹈表演”、“美术学（师范）”、“绘画”、“设计学类：含视觉传达设计、环境设计、产品设计”、“动画”专业，认可拟招生省份该专业或专业类统考（联考）专业成绩，文化（不分文理）、专业成绩均达到合格线后，按照专业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若考生专业成绩相同，优先录取文化（不分文理）成绩较高者。

第二十一条 我校“舞蹈表演：含体育舞蹈、健美操、啦啦操”专业，认可拟招生省份体育舞蹈或健美操专业的统考（联考）专业成绩，文化（不分文理）、专业成绩均达到合格线后，按照专业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若考生专业成绩相同，优先录取文化（不分文理）成绩较高者。

第二十二条 我校“音乐学”专业，声乐只招收美声、民族、通俗三种唱法的考生；键盘只招收钢琴和手风琴方向的考生；器乐只招收小号、小提琴、单簧管、长笛、古筝、琵琶、柳琴、竹笛、二胡方向的考生。“音乐表演”专业，声乐只招收美声、民族、通俗三种唱法的考生；键盘只招收钢琴和手风琴方向的考生；器乐（包括流行乐器）只招收小号、小提琴、单簧管、长笛、古筝、琵琶、柳琴、竹笛、二胡、爵士钢琴、流行键盘、架子鼓、流行吉他、流行贝斯方向的考生。

第二十三条 我校“音乐与舞蹈学类：含舞蹈学（师范）、舞蹈表演”专业只招收中国民族民间舞、芭蕾舞、古典舞方向的考生。

第二十四条 我校“音乐表演”、“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书法学”专业，校考省份认可校考成绩，统考省份认可当省该专业或专业类统考（联考）专业成绩，文化（不分文理）、专业成绩均达到合格线后，按照专业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若考生专业成绩相同，优先录取文化（不分文理）成绩较高者。

第二十五条 我校“广播电视编导”专业，校考省份认可校考成绩，统考省份认可当省该专业或专业类统考（联考）专业成绩，文化（不分文理）、专业成绩均达到合格线后，按照文化（不分文理）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若考生文化（不分文理）成绩相同，优先录取专业成绩较高者。

第二十六条 我校“播音与主持艺术”专业，认可拟招生省份该专业或专业类统考（联考）专业成绩，文化（不分文理）、专业成绩均达到合格线后，按文化（不分文理）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若考生文化（不分文理）成绩相同，优先录取专业成绩较高者。

第二十七条 我校“旅游管理（校企合作）”专业的录取原则是：在面试合格、体检合格、文化成绩达到相应批次要求的情况下，按文化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

第二十八条 我校“体育教育”专业的录取原则是：

1.省内招生录取原则：文化（不分文理）、专业成绩均达到合格线后，按照综合成绩[综合成绩=专业成绩+（文化成绩–体育本科文化最低控制线）÷7.72]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若考生综合成绩相同，优先录取文化（不分文理）成绩较高者。

2.省外招生录取原则：文化（不分文理）、专业成绩均达到合格线后，按照专业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若考生专业成绩相同，优先录取文化（不分文理）成绩较高者。

第二十九条 我校“体育教育（校园足球人才）”专业的录取原则是：文化（不分文理）过线、体育专业成绩不低于70分的情况下，按照综合成绩[综合成绩=足球专项成绩×2.5+（文化成绩–体育本科文化最低控制线）÷7.72]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若考生综合成绩相同，优先录取文化（不分文理）成绩较高者。

第三十条 我校“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实行单独考试、单独录取，考试及录取工作按照教育部、国家体育总局相关文件规定执行。免试运动员录取按照教育部、国家体育总局相关文件规定执行。

第三十一条 我校高水平运动员录取按照教育部、国家体育总局相关文件规定执行。

第三十二条 我校“专升本”招生专业面向云南省高等专科学校招收相关专业优秀应届专科毕业生，录取按照云南省教育厅、云南省招生考试院下发的文件规定执行。

第三十三条 我校“云南省公费师范生”、“内地新疆高中班定向培养免费师范生”、“非西藏生源定向西藏就业”、“少数民族预科班”及其他专项计划的录取按照教育部、云南省教育厅、云南省招生考试院相关文件规定执行。

第三十四条 我校具有招收港澳台学生资格，港澳台学生均可通过中国普通高校联合招生考试报考我校。此外，香港考生可通过对港免试招生计划报考我校；澳门考生可通过对澳招收保送生计划报考我校；台湾考生可依据台湾地区大学入学考试学科能力测试成绩报考我校。

第三十五条 凡报考我校部分需要外语口语考试成绩的专业（招生专业见各省招生计划版）的考生，须参加各省（区、市）考试院统一组织的外语口语考试，合格者方能填报相关专业志愿。

第三十六条 我校所有招生专业统考外语语种不限，学生进校后公共外语教学的主要语种为英语。同时，还开设泰语、缅甸语、越南语、老挝语和柬埔寨语等语种供学生选择。

第三十七条 我校各招生专业男女生比例不限。

第三十八条 体检标准执行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及有关补充规定。

第三十九条 入学复查（含体检和艺术类、体育类学生专业复测）：我校将在新生入学三个月内，按照国家招生规定和录取标准对新生进行复查，复查不合格或有弄虚作假、徇私舞弊等情形，取消学籍。

第五章　国际合作办学项目

第四十条 我校中外合作办学项目中的体育学类“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专业（中外合作办学项目）是经教育部批准的与澳大利亚格里菲斯大学合作的本科教育项目，采用中澳合作培养模式，招收体育类、文史类考生。该专业录取原则是：文史类考生按文化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体育类考生文化（不分文理）、专业成绩均达到合格线后，按照综合成绩（综合成绩=文化考试成绩×50%+专业成绩×50%）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若考生综合成绩相同，优先录取文化（不分文理）成绩较高者。

我校中外合作办学项目中的戏剧与影视学类“动画”专业（中外合作办学项目）是经教育部批准的与澳大利亚皇家墨尔本理工大学合作的本科教育项目，采用中澳合作培养模式，招收文史、理工及艺术类考生，该专业的录取原则是：文史、理工类考生按文化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艺术类考生认可拟招生省份该专业或专业类统考（联考）专业成绩，文化（不分文理）、专业成绩均达到合格线后，按照专业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若考生专业成绩相同，优先录取文化（不分文理）成绩较高者。

达到外方合作院校入学条件的学生，可在第二学年结束后申请赴外方合作院校学习。国内学习期间费用根据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当年制定的收费政策或核定标准执行，国外学习期间费用以外方合作院校当年发布的为准。

第四十一条 我校中外合作办学项目中的工商管理类“会计学”专业（中外合作办学项目）是经教育部批准的与爱尔兰国家学院合作的本科教育项目，采用“3+1”合作培养模式，即学生前三年在国内学习，第四年到爱尔兰国家学院学习，符合毕业条件的学生可同时获得我校的本科毕业证书和学士学位证书及爱尔兰国家学院的学士学位证书。国内学习期间费用根据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当年制定的收费政策或核定标准执行，国外学习期间费用以外方合作院校当年发布的为准。

第四十二条 我校部分专业按“1+2+1”中美联合人才培养计划项目实验班招生，该实验班是我校与教育部中教国际教育交流中心及美方大学合作设立，作为《中美人才培养计划》121双学位项目的子项目。学生第一、四学年在国内学习，第二、三学年到美国学习，中美双方互认学分，符合毕业条件的实验班学生可同时获得我校的本科毕业证书和学士学位证书及美方合作院校的学士学位证书。招生专业详细情况请登录我校招生处网站查询（http://zsc.ynnu.edu.cn）。

费用情况：国内学习费用根据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定的标准执行。国外每年的学习和生活等费用约30万元人民币，其中包含学费、食宿费、医疗保险费、服务费、签证费、杂费等。实际费用以外方合作院校当年公布的为准。考生报考时需充分考虑家庭经济情况。

“1+2+1”中美联合人才培养计划项目实验班各专业只录取填报该项目专业志愿的考生。凡报考外语类专业的考生，须参加各省（区、市）考试院统一组织的外语口语考试，合格者方能填报相关专业志愿。

第六章　学费及住宿标准

第四十三条 根据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复，我校实行学分制收费，学生的学费收取实行按学年预收，并按学年实际修读课程学分进行核算，待学生毕业时进行总结算，多退少补。住宿费按住宿条件和核批标准，据实收取学年住宿费。学费及住宿标准详见下列表格：

（一）学费标准

招生类别	层次	学费标准（元/生·学年）	招生类别	层次	学费标准（元/生·学年）
1. 哲学	本科	3,400	9. 工学	本科	4,500
2. 教育学	本科	3,400	10. 艺术（应用类）	本科	10,000
3. 文学	本科	3,400	11. 高等职业教育	本科	5,000
4. 历史学	本科	3,400	12. 艺术类高等职业教育	本科	10,000
5. 经济学	本科	4,000	13. 艺术（应用类，师范）（含艺术教育）	本科	7,000
6. 法学	本科	4,000	14. 体育学类“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戏剧与影视学类“动画”（中外合作办学项目）	本科	15,000
7. 管理学	本科	4,000	15. 工商管理类“会计学”（中外合作办学项目）	本科	18,000
8. 理学	本科	4,500	16. 旅游管理（校企合作 高职本科）	本科	2017年收费标准为10,000元/生·学年，2018年按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收费政策或核定标准执行

备注：以上收费项目标准为2017年度收费标准，如有调整以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当年制定的收费政策或核定标准执行。

（二）住宿标准

校区	普通宿舍（元/生·学年）	六人间（元/生·学年）	四人间（元/生·学年）
一二·一西南联大校区	400	—	1200
呈贡主校区	—	800	1200

第七章　奖学助困措施

第四十四条 我校为鼓励学生在校期间刻苦学习、奋发向上、争先创优，成绩优异者可以申报“国家奖学金”、“省政府奖学金”、“西南联大奖学金”、“朱德祥奖学金”、“校长奖学金”、“红云红河奖”等奖学金。

第四十五条 我校为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构建了以资助育人为主体，以国家助学贷款为渠道，以勤工助学为手段，以奖学金为激励，以助学金为保障，以困难补助、学费减免、少数民族补助等为补充的资助育人“六位一体”工作体系。

第八章　附则

第四十六条 本章程未尽事宜以教育部《2018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工作规定》以及各省（区、市）招生管理部门的规定为准。

第四十七条 本章程适用于云南师范大学2018年度全日制本科招生工作，由云南师范大学招生处负责解释。

云南师范大学2018年分省分专业计划表

学院名称	专业（大类）名称	专业方向（重要备注说明）	录取批次	就读校区	收费标准（元/学年）	学制	科类	2018年分专业招生计划总数	北京	天津	河北	山西	内蒙古	辽宁	吉林	黑龙江	上海	江苏	浙江	安徽	福建	江西	山东	河南	湖北	湖南	广东	广西	海南	重庆	四川	贵州	陕西	甘肃	青海	云南
									2	4	40	60	30	30	20	30	4	40	50	32	40	80	70	70	50	80	25	40	30	50	50	40	30	30	3	5684
云南华文学院	华文教育（师范）		二本A类	呈贡主校区	3400	四年	文史类	45																											45
	泰语		二本A类		3400	四年	文史类	36																											36
			二本A类				理工类	24																											24
	越南语		二本A类		3400	四年	文史类	36																											36
			二本A类				理工类	24																											24
	缅甸语		二本A类		3400	四年	文史类	18																											18
			二本A类				理工类	12																											12
	老挝语		二本A类		3400	四年	文史类	29																											29
			二本A类				理工类	19																											19
	柬埔寨语		二本A类		3400	四年	文史类	15																											15
			二本A类				理工类	10																											10
云南纪检监察学院	法学	纪检监察方向	一本A类	呈贡主校区	4000	四年	文史类	45																	2		2	2		2					37
							理工类	20																											20
教育科学与管理学院	学前教育（师范）		一本A类	呈贡主校区	3400	四年	文史类	68							2	2	3	5		2					2			2							50
							理工类	30																											30
	公共事业管理		一本A类		4000	四年	文史类	25		2															2					2					19
							理工类	15																											15
	教育学（师范）		一本A类		3400	四年	文史类	20						2										2	2				2						12
							理工类	20																											20
	应用心理学		一本A类		4500	四年	文史类	36																											36
							理工类	58		2				2	2					2				2	2						3		2		41
	特殊教育(师范)		一本A类		3400	四年	文史类	17													2	2								2		2			9
							理工类	18																											18
文学院	汉语言文学（师范）		一本A类	呈贡主校区	3400	四年	文史类	332		2			2			2	2	5		2					2				2	2			2		309
	秘书学（师范）		一本A类		3400	四年	文史类	46													2							2		2		2			38
	文化产业管理		一本A类		4000	四年	文史类	34		2														2				2							28
						四年	理工类	12																											12
哲学与政法学院	哲学		一本A类	呈贡主校区	3400	四年	文史类	31	2		2	2														2									23
							理工类	9																											9
	法学		一本A类		4000	四年	文史类	106					2					2					2	2								2	2	2		92
							理工类	11																											11
	社会学		一本A类		4000	四年	文史类	39			2								2		2					2						2			29
							理工类	11																											11
	思想政治教育（师范）		一本A类		4000	四年	文史类	117		2			2		2		2			2		3	2		2						2		2		96
历史与行政学院	历史学（师范）		一本A类	呈贡主校区	3400	四年	文史类	156		2		2			2		2	5			2	2						2			2				135
	公共管理类	含行政管理、劳动与社会保障	一本A类		4000	四年	文史类	120		2										2	2	4	2	2	2										104
	文物与博物馆学		一本A类		3400	四年	文史类	35	1															2	2								2			28
外国语学院	英语	含英语师范、英语非师范、英语泰语双语、英语越南语双语、英语缅甸语双语	一本A类	呈贡主校区	3400	四年	文史类	190			2	2			2			5			2	2			2			2		2		2			167
							理工类	126																											126
	西班牙语		一本A类		3400	四年	文史类	18							2								2		2						2				10
							理工类	12																											12
	日语		一本A类		3400	四年	文史类	18						2						2		2													12
							理工类	12																											12
	阿拉伯语		一本A类		3400	四年	文史类	12													2	2								2					6
							理工类	8																											8
国际汉语教育学院	汉语国际教育		一本A类	呈贡主校区	3400	四年	文史类	43					2	2			2				2								2						33
	泰语		一本A类		3400	四年	文史类	18																											18
			一本A类				理工类	12																											12
	越南语		一本A类		3400	四年	文史类	18																											18
			一本A类				理工类	12																											12
	缅甸语		一本A类		3400	四年	文史类	18																											18
			一本A类				理工类	12																											12
美术学院	设计学类	含视觉传达设计、环境设计、产品设计	二本A类	呈贡主校区	10000	四年	艺文理	105		5	5						5	5	5	5	5	5	5	5	5		5		5	5					35
	美术学（师范）		二本A类		7000	四年	艺文理	60		2	2						2					4	4	2	4		2		2	2	2				32
	绘画		二本A类		10000	四年	艺文理	35		2	2											2	2	2	2		2		2	2	2				15
	书法学（师范）		二本A类		7000	四年	艺文理	30			5									4			3		4		4								10
音乐舞蹈学院	艺术教育(师范)		一本A类	呈贡主校区	7000	四年	文史类	20																											20
	音乐学(师范)		二本A类		7000	四年	艺文理	83		3	4	3	5		4						3		3	3	5	5			5	5	3		2		30
	音乐表演（非师范）		二本A类		10000	四年	艺文理	30			4										4		2		4				4		2				10
	音乐与舞蹈学类	含舞蹈学、舞蹈表演	二本A类		10000	四年	艺文理	50			4		4						3		4			3	4		4		4						20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非师范）		二本A类		10000	四年	艺文理	10																	3					2	2				3
体育学院	体育教育（师范）		一本A类	呈贡主校区	3400	四年	体育文理	205						2				5			2	2	2	2		2				2			2		184
	体育教育（师范）	（校园足球人才）	一本A类		3400	四年	体育文理	20																											20
	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单独招生）（师范）		单招		3400	四年	单招	50																											50
	运动训练（单独招生）（师范）		单招		3400	四年	单招	50																											50
	舞蹈表演	含体育舞蹈、健美操、啦啦操	二本A类		10000	四年	艺文理	50											10		20		10												10
经济与管理学院	经济学		一本A类	呈贡主校区	4000	四年	文史类	15									2				2									2					9
							理工类	30																											30
	财政学		一本A类		4000	四年	文史类	15														2	2												11
							理工类	30																											30
	金融学		一本A类		4000	四年	文史类	20									2					2				2									14
							理工类	60																											60
	国际经济与贸易		一本A类		4000	四年	文史类	15									2					2									2				9
							理工类	30																											30
	工商管理类	会计学（“1+2+1”中美联合人才培养计划实验班）	一本A类		4000	四年	文史类	10			5																						2		3
							理工类	15																											15
	工商管理类	含工商管理、市场营销、会计学、财务管理、审计学专业	一本A类		4000	四年	文史类	61				2		2	2						2	2		3	2			2		2					42
							理工类	110																											110
	工商管理类（中外合作办学）会计学	中爱合作办学	二本A类		18000	四年	文史类	30			5							5																	20
							理工类	70																											70
传媒学院	新闻传播学类	含新闻学、广播电视学、传播学	一本A类	呈贡主校区	3400	四年	文史类	184													2	2			2	2	2	2		2	2	2			166
	新闻传播学类	新闻学（“1+2+1”中美联合人才培养计划实验班）	一本A类		3400	四年	文史类	25														2	3			2									18
	播音与主持艺术		二本A类		10000	四年	艺文理	60			4	2	2		2				4	2	4		4	4	4		2		2		2	4	2		16
	动画		二本A类		7000	四年	艺文理	60		2	2	2	2	2	2		2		2	2	2	4	2	2	2		4		4		2	2	2		16
	广播电视编导		二本A类		10000	四年	艺文理	60			4	2	2		2				4	4	2		4	2	2		2		4		2	2	2		20
数学学院	数学与应用数学（师范）		一本A类	呈贡主校区	4500	四年	理工类	350		2		2	2				2	5		3		2	2	2	2				2				2		322
	统计学		一本A类		4500	四年	理工类	50	2													2								2			2		42
物理与电子信息学院	物理学类（师范）	含物理学、应用物理学均为师范	一本A类	呈贡主校区	4500	四年	理工类	220							2			5			2	2	2		2			2	2	2			2		197
	电子信息类	含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非师范）、应用电子技术教育（师范）、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非师范）	一本A类		4500	四年	理工类	120				3							2	2	2	2									2				107
	通信工程		一本A类		4500	四年	理工类	68			2						2							2											62
化学化工学院	化学（师范）		一本A类	呈贡主校区	4500	四年	理工类	255		2		2	2				2	5		2		2				2		2					2		232
	制药工程		一本A类		4500	四年	理工类	64			2			2									2		2										56
生命科学学院	生物科学类	含生物科学（师范）、生物技术、生态学	一本A类		4500	四年	理工类	338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306
信息学院	计算机类	含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师范）、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软件工程、网络工程、空间信息与数字技术、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一本A类	呈贡主校区	4500	四年	理工类	229		2	2		3								2	2		2	2	2	3	2	2	2	2				201
	教育技术学（师范）		一本A类		4500	四年	理工类	30				2			2		2																		24
旅游与地理科学学院	地理科学类	含地理科学（师范）、自然地理与资源环境、人文地理与城乡规划、地理信息科学	一本A类	呈贡主校区	4500	四年	文史类	82							2						2			2	2	2		2		2					68
							理工类	88																											88
	测绘工程		一本A类		4500	四年	理工类	36		2				2							2											2			28
	旅游管理类	含旅游管理与服务教育（师范）、旅游管理	一本A类		4000	四年	文史类	50			2								2	2	2			2			2	2							36
							理工类	10																											10
	旅游管理		一本A类		4000	四年	文史类	25																		2									23
							理工类	5																								2			3
	旅游管理	（校企合作）	二本A类		2017年收费标准为10000元/生·学年，2018年按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收费政策或核定标准执	四年	文史类	150																											150
							理工类	50																											50
能源与环境科学学院	能源动力类	含新能源科学与工程、农业建筑环境与能源工程、新能源材料与器件	一本A类	呈贡主校区	4500	四年	理工类	166	1		2			2				2					2	2		3			2	2	2	2				144
职业技术教育学院	学前教育（师范）	职教	二本A类	一二·一西南联大校区	5000	四年	文史类	40																			2					2			36
							三校生（教育类）	40																											40
	旅游管理	职教	二本A类		5000	四年	文史类	20																								2			2	16
							理工类	20																											20
							三校生（旅游类）	20																											20
	秘书学	职教	二本A类		5000	四年	文史类	32																2		2										28
							三校生（教育类）	30																											30
	应用化学	职教	二本A类		5000	四年	理工类	70															2	2											1	65
							三校生（生物化学类）	30																											30
	小学教育（师范）	职教	二本A类		5000	四年	文史类	35																				2		2						31
							理工类	35																											35
							三校生（教育类）	30																											30

备注：
1. 专业名称后标注“师范”字样的为师范类专业，未标注“师范”字样的为非师范类专业；
2. 涉及到国外院校学习的专业，国外学习期间的相关费用以当年对方院校公布的为准；
3. 以上计划不含专升本计划；
4. 除以上普通本科招生计划外，另有云南省公费师范生计划351，国家专项计划400，地方专项计120，详见云南省招生计划版；
5. 以上信息如有变动，以云南省招生计划版公布的为准。

官方网站

官方微信

校园风光

招生处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区聚贤街768号　邮编：650500　招生处电话：0871-65912887　65910379　65516256　网址：http://zsc.ynnu.edu.cn　E-mail: zhaoban@ynnu.edu.cn